

证券代码：835624

证券简称：德美隆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新疆德美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新疆德美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审计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上述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

一、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所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二、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非标准审

计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新疆德美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6月30日